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6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敏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谭才年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11,000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置换及支付收购自然人吴伟海、曾棱、马源清、马源治、金忠学持有的广州市信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征零件”）635.1840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事项所涉及的前期已支付交易款及剩余交易款，并以公司持有的信征零件 51%股权作为质押担保，贷款期限 48 个月，利率及还款安排等具体内容以后续签订的《并购借款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审核，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股票

期权授权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 2025 年 6 月 20 日为预留授权日，向 28 名激励对象授予 86.8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13 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